

寫在「七一」遊行之前：忘記廿三條

前陣子特首熱門候選人之一的范徐麗泰重提廿三條立法問題，引起民間社會極大迴響。筆者聽完相關新聞後，腦海裡浮現的是當年（2003.7.1）大遊行中不少參加者配帶的一個襟章，反廿三條標誌上面刻上一句：「今日不言、終日受禁」。

過去一段時間，特區政府出現了大大小小的政治醜聞。特首及司局級官員連番被揭發住所僭建、唐英年被指私用公帑選特首、曾俊華被指政治介入「上網學習支援計劃」的招標過程、教育局常任秘書長謝凌潔貞在福建中學發言指「六四」只是沙沙石石，一連串的醜聞令我們對「洗腦式」的國民教育更感不寒而慄。醜聞數量之多及嚴重性，絕對不下於2003年七一遊行前夕。然而當年梁錦松偷步買車後尚且立刻道歉認錯，並把少付的稅項雙倍奉還，今日的管治班子，面對醜聞居然可以完全不出來澄清或道歉，問責制名存實亡的情況比以往更甚。

回到民間，廿三條再度被放上政治議程，令人心惶惶。可是廿三條真的這麼可怕嗎？其實更可怕的事情早已出現。選舉管理委員會決定修改區議會選舉活動指引，計劃把網上媒體納入規管範圍。網台一直被視為重要的言論空間，況且網上媒體的特點是其多樣性，究竟如何定義網上媒體？今日，每人手執一部智能電話，便可以在Facebook或Twitter等社交網絡發言，其實每個人都可被視為網絡媒體的擁有者及發佈者。以所謂「平等」之名，規管網上媒體的做法，就是一條活生生的網絡廿三條！

在前線的行動者，過去數月亦要面對警方對遊行集會的進一步打壓。3月6日113名示威者在反財政預算案示威中被捕，為「六七暴動」後最多人被捕的本土遊行。及後，部分被捕者在6月4日晚上由維多利亞公園遊行至北角警署，向警方提出終止保釋，抗議警方無理拖延保釋期，要求警方決定是否起訴或無條件釋



放示威者。遊行人士只有區區數百人，起步的時候亦跟警方商議好遊行路線。不料示威者行經英皇道與電廠街交界時，被警方阻止前進，理由是示威者阻礙交通。事實上，示威者一直只佔據一條行車線，並沒有影響電車路及其他車輛行駛，根本沒有構成阻塞，相反，由於示威者「被堵路」無法前行，遂影響其他車輛無法行駛。主流傳媒說示威者的行動令港島東行線交通受阻，其實並非事實真相。最可怕的是，當示威者最後選擇走上行人路繼續前行，居然被警方重重包圍，最後警方拘捕了53人，成為特區成立以來另一次大規模拘捕示威者事件。

當大家估算廿三條是否重臨、何時重臨之際，嘗試看清現況，便會發現廿三條其實早已分拆上市。廿三條立法曾引起超過50萬人上街，令政府陷入嚴重管治危機，中央政府上了重要一課之後，亦改變了對港政策，對香港大小事情事事關心。如今政府再不需要為廿三條立法與市民硬碰，只需溫水煮蛙式逐步收窄各方面的人權自由，到最後為廿三條立法時，只怕已不再重要。

「今日不言、終日受禁」，我們倒不如忘記廿三條，放下估算廿三條何日再來，現在就站出來捍衛我們的人權自由吧！